

上海商業銀行万事达商务信用卡 – 最高签账增长推广活动(「优惠」)条款及细则

1. 推广期由 2026 年 2 月 13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包括首尾两日(「推广期」)。
2. 优惠只适用于由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本行」)发出之万事达商务信用卡(「合格信用卡」)，持卡人须以合格信用卡付款，方可享此优惠。
3. 登记期由 2026 年 2 月 13 日早上 9:00 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晚上 11:59。合格信用卡持卡人必须于登记期内透过本行网页以合格信用卡成功登记并符合签账要求及条件，方可享有 HK\$5,000 Trip.com 礼券(「礼券」)。每间公司只需要其中一位持卡人成功登记一次。
4. 优惠以公司为单位，已登记本优惠之公司旗下所有合格信用卡将合并计算，并以以下方式计算及需符合下列奖赏条件：
比较基准：以每间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12 日期间之合格签账总额为基准。
推广期签账：每间公司于推广期内之合格签账总额。合格签账须于推广期后 15 日内志账于信用卡账户内，方可计算在内。
奖赏条件：按「推广期签账」较「比较基准」之签账金额增长(非百分比)排序，最高首 10 间公司可获礼券。
5. 合格签账不包括结欠、现金透支、结余转户金、透过本行网上理财 / 自动柜员机 / 流动银行服务缴费(包括但不限于税项、公共事务账项及保险费用)、所有信用卡收费缴款(包括但不限于年费、财务费用、过期罚款及利息)、商户分期付款每月供款、购物 / 现金分期计划每月供款、自动转账、循环付款、八达通自动增值款项(包括任何其他途径增值八达通之交易)、任何电子货币包 / 电子金钱 / 电子货币转账 / 增值至指定账户(包括但不限于 PayMe、Alipay、WeChat Pay 等)、筹码兑换、所有未志账 / 未经授权 / 已取消 / 已退款 / 被发现为虚假之交易或其他本行决定为不合格的交易。
6. HK\$5,000 Trip.com 礼券将于 2026 年 5 月 31 日或之前邮寄予公司之登记地址。
HK\$5,000 Trip.com 礼券上有专属优惠码，只适用于 Trip.com 香港 APP 订购机票，礼券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旅游日期不设限制。优惠码只适用于以港币(HKD)付款的预订。如机票票价(包括税项，但不包括额外行李费或保险等杂项费用)低于优惠码金额，则无法使用该奖品。折扣后的剩余金额必须使用合格上海商业银行万事达商务信用卡付款。礼券不可兑换现金、其他商品及折扣。本行不会确认或更新公司之登记地址，亦不承担任何有关邮件寄失或失窃之责任。
7. 本行将于 2026 年 5 月 31 日或之前于本行网页(「信用卡」->「最新推广」->「最高签账增长推广活动」)公布得奖结果。
8. 持卡人之合格商务信用卡账户于整个推广期及获享礼券时，必须维持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方符合资格获享礼券。
9. 本行将根据 Mastercard Asia/ 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 或个别商户之收单银行不时界定之商户编号或交易类别，以厘定有关交易合格与否。本行对合格签账有绝对酌情权及最终决定权，并可不时作出修订，而不须作另行通知。本行恕不负责厘清客户所进行每项交易合格与否。
10. 未志账 / 取消 / 退款的交易及任何被发现为欺诈交易或最终被取消 / 退款之交易，均为

不合格交易。本行保留于持卡人之合资格账户扣除相等于礼券金额之权利。

11. 本行并非商品及服务之供货商，有关参与商户所提供的商质量素及服务之相关法律责任，全由有关供货商单独负责，本行概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如有任何有关产品及服务的争议或投诉，持卡人应直接与参与商户联络。优惠须同时受有关商户的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向有关商户查询)。
12. 本行保留随时更改或终止相关优惠及 / 或修订本条款及细则之权利，而无须给予任何预先通知。如有任何争议，本行保留最终决定权。
13. 如本条款及细则之中英版本有任何歧异，概以英文版本为准。